

公司代码：600038

公司简称：中直股份

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 1.3 公司负责人王学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甘立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秉钧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5,258,500,917.81	26,305,880,468.91	-3.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041,763,423.89	8,867,024,365.46	1.97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553,762.09	61,915,235.54	-475.60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199,962,078.08	1,951,838,260.41	63.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3,917,315.42	51,906,236.99	215.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0,573,656.64	49,845,889.95	222.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306	0.6325	增加 1.20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81	0.0881	215.6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81	0.0881	215.6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9,501.1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416,867.2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10,007.1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525.28	
所得税影响额	-587,242.10	
合计	3,343,658.78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39,854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哈尔滨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166,270,802	28.21	0	无		国有法人
中航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	75,350,398	12.78	0	无		国有法人
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38,652,558	6.56	0	无		国有法人
天津滨江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	35,375,774	6.00	0	无		国有法人
哈尔滨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186,952	3.25	0	无		国有法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投瑞银国家安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531,338	2.30	0	无		未知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0,229,552	1.74	0	无		未知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趋势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694,564	1.64	0	无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三组合	6,547,456	1.11	0	无		未知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晓峰2号致信基金	6,130,022	1.04	0	无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哈尔滨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166,270,802	人民币普通股	166,270,802
中航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	75,350,398	人民币普通股	75,350,398
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38,652,558	人民币普通股	38,652,558
天津滨江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	35,375,774	人民币普通股	35,375,774
哈尔滨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186,952	人民币普通股	19,186,95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投瑞银国家安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531,338	人民币普通股	13,531,33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0,229,552	人民币普通股	10,229,55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趋势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694,564	人民币普通股	9,694,564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三组合	6,547,456	人民币普通股	6,547,456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晓峰2号致信基金	6,130,022	人民币普通股	6,130,02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为哈尔滨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和中航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之控股股东，中航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为哈尔滨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控股股东。天津滨江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为中航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派生分立的企业，为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中航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哈尔滨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本公司之关联方。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票据减少主要是本期票据到期兑付。
2. 短期借款减少主要是本期偿还借款。
3. 应付职工薪酬减少主要是本期发放薪酬较多。
4. 应交税费增加主要是本期企业所得税增加。
5.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本期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主要是上年一季度受到疫情影响，本期生产工作正常有序开展，完工交付量较大。
6. 销售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主要是本期销售人员薪酬、差旅等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 7. 研发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本期科研投入增加。
- 8. 财务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本期汇兑损失增加。
- 9.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变化较大主要是本期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增加。
- 10.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变化较大主要是本期构建固定资产投入增加。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学军
日期	2021 年 4 月 30 日